



《東南大學教學管理手冊》

編 寫 組 編

東南大學 教學管理手冊

東南大學出版社

东南大学

教学管理手册

《东南大学教学管理手册》编写组

主 编：戚焕林 主 审：陈笃信 李延保

编写组成员：

戚焕林	高 辉	王伯康	郭学军	范旨福
顾子玉	范克勤	汪以敏	黄祖璠	

东南大学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汇编了东南大学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逐步建立和完善起来的有关教学管理各个方面的规章制度,如学生管理规章制度,教学管理规章制度、教材管理规章制度等,以及国家教委、江苏省教委颁发的教学管理文件选编。本书是东南大学实施本、专科教学管理的基本依据,是供东南大学从事本、专科教学管理者使用的一种工具书;可供兄弟院校从事本、专科教学管理工作的同志参考之用。

责任编辑:王 军

东南大学教学管理手册

戚焕林 主编

东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京四牌楼2号)

河海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8\frac{1}{16}$ 字数 209 千字

1990年1月第1版 1990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7-81023-300-6

G·37

定价:2.50元

序

建立严格、科学的规章制度是高等学校教学管理工作的重要内容。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合理而又切实可行的规章制度可以成为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的基本规范,也是学校实施管理和教育的基本依据。

《教学管理手册》汇编了东南大学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逐步建立和完善的有关教学管理各个方面的文件,例如校务会议通过的《关于加强本科教学工作的决定》、实行学分制和“两长一短”三学期制的具体规定及实行学习优秀生培养制度等,这些文件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近十年来东南大学在教学建设和教学改革方面的成果以及学校为培养适应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和现代科学技术发展需要的人才而采取的一系列措施,这些措施经实践证明行之有效,如今已成为学校教学管理工作的“法规”。

要实现从严治校、严格管理,树立良好的校风、学风,就必须坚持不懈、一丝不苟地执行学校颁发的各项制度,做到事事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我们希望通过这本教学管理手册能让我校教师、学生、教学管理干部都能深入了解现有的教学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自觉地遵守、认真地执行,促进良好教学环境的建立,形成良好的校风、学风,使我校真正成为国内第一流、国际有影响的重点大学。

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教育青年学生,培养社会主义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我们今后要认真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进一步深化教育改革,在改革的实践中不断修改、完善我校的教学管理的有关制度和措施。

陈笃信

1989. 9. 30

目 录

第一部份 东南大学概况	(1)
(一)概况	(1)
(二)系科和专业设置	(3)
(三)专业介绍	(5)
第二部份 东南大学学生管理文件选编	(27)
(一)学生学籍管理办法	(27)
(二)外国留学生学习管理规定	(38)
(三)学分制及选修免修考试办法	(43)
(四)退学生收费试读暂行条例	(47)
(五)建筑系学生实行转系及本科转大专的具体办法	(47)
(六)大学外语课的学分计算及考核规则	(49)
(七)体育教学及考核规则	(50)
(八)体育课教学及考核规则的补充实施办法	(51)
(九)关于一年级学生劳动课的暂行规定	(52)
(十)学习优秀生选拔培养办法	(54)
(十一)学士学位授予办法	(59)
(十二)授予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学士学位的暂行规定	(60)
(十三)接受外校本科毕业生申请授予学士学位暂行规定	(62)
(十四)学生考勤规定	(64)
(十五)学生考试纪律	(65)

(十六)学生实验守则	(67)
(十七)教室规则	(68)
(十八)关于排课、调课的规定	(69)
(十九)学生奖励办法	(70)
(二十)学生违纪处分条例	(73)
(二十一)优秀学生奖学金试行办法	(78)
(二十二)学生专业奖学金试行办法	(81)
(二十三)学生贷款试行办法	(82)
(二十四)学生临时补助试行办法	(85)
(二十五)学生证、校徽管理暂行规定	(87)
(二十六)关于 86 届以前结业生换发毕业证书的规定	(88)
(二十七)办理出国成绩单或学历证明的暂行规定	(89)
(二十八)借用教室办班的暂行规定	(89)

第三部份 东南大学教学管理文件选编 (91)

(一)关于加强本科教学工作的决定

(1987 年 5 月 22 日校务会议通过)

(二)本专科教师教学工作规范 (95)

(三)关于本科重点课程建设的决定 (102)

(四)关于课程建设基金申请和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招标的实施细则

(五)优秀课程评选条例 (105)

(六)生产实习暂行规定 (107)

(七)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暂行规定 (112)

(八)关于优秀教学、优秀教师评奖实施办法 (116)

(九)关于教学改革成果评奖实施办法 (118)

(十)学习优秀生科研基金申请试行办法 (121)

(十一)推荐应届本科毕业生为硕士生试行办法 (122)

(十二)关于申报新开课程和教师首次开课的暂行规定…… (124)

(十三)教师聘任工作量定额及其计算办法(试行稿)…… (126)

第四部份 东南大学教材管理文件选编…… (134)

(一)关于教材建设的规定…… (134)

(二)教材建设委员会工作条例…… (140)

(三)教材建设基金管理试行办法…… (141)

(四)关于教材预订、印刷、供应、收费的规定 …… (143)

附件:教材印刷要求 …… (146)

第五部份 东南大学接受进修教师、旁听生管理文件选编

…… (152)

(一)接受外校教师进修的规定…… (152)

(二)接受旁听人员的规定…… (154)

第六部份 东南大学教学管理职责选编…… (156)

(一)教务处及其科(室)职责…… (156)

1. 教务处职责 …… (156)

2. 教务处办公室职责 …… (157)

3. 教学研究科职责 …… (158)

4. 教务科职责 …… (161)

5. 教材科职责 …… (163)

6. 教材书库职责 …… (164)

7. 教材科图板库职责 …… (165)

(二)系有关人员职责…… (166)

1. 系分管教学工作的(副)主任职责 …… (166)

2. 系教学秘书职责 …… (167)

3. 系教务员职责 …… (167)

4. 班主任职责	(168)
----------------	-------

第七部份 国家教委、江苏省教委颁发的教学管理文件选编

.....	(171)
(一)教育部关于编审高等学校理工科基础课和技术基础课教材的几项原则(试行).....	(171)
——1980年4月28日(80)教社字015号——	
(二)教育部关于实行学分制后少数学生提前毕业问题.....	(175)
——1980年8月19日(80)教学字040号——	
(三)教育部关于试行高等学校教师工作量制度的通知.....	(176)
——1981年4月20日(81)教干字011号——	
附件一:高等学校教师工作量试行办法	(177)
附件二:高等学校教师教学工作量超额酬金暂行规定.....	(181)
(四)教育部关于代发大专班毕业证书的批复.....	(182)
——1981年12月31日(81)教学字063号——	
(五)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在校学生结婚规定的通知.....	(183)
——1981年3月28日(81)教学字012号——	
(六)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学籍方面一些名称的提法.....	(184)
——1981年7月28日(81)教学字040号——	
(七)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关于妥善处理高等学校学生退学后有关问题的请示报告.....	(185)
——1982年3月12日国办发(1982)23号——	
附件:教育部关于妥善处理高等学校学生退学后有关问题的请示.....	(186)
(八)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在校生出国探亲问题的复函.....	(187)
——1983年3月18日(83)教学字013号——	
(九)劳动人事部关于大学和专门学院学制三年、专修科	

- 学制一年的毕业生如何对待的复函…………… (187)
- 1983年3月11日(83)劳人薪信字4号——
- (十)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实行高等学校本科
毕业与学士学位合一证书的通知…………… (188)
- 1984年8月11日(84)教学字034号——
- (十一)国家教委关于制止滥发学历文凭的通知…………… (190)
- 1985年10月22日(85)教计字132号——
- (十二)江苏省高等教育局、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
人事局转发国家教委、财政部、劳动人事部《关于高等学校
教师校外兼课酬金和教学工作量超额酬金的规定》的通知
…………… (191)
- 1986年8月13日苏高教计(86)148号、苏财行(86)223号——
- 附件:国家教委、财政部、劳动人事部关于高等学校教师校外
兼课酬金和教学工作量超额酬金的规定…………… (193)
- 1986年7月8日(86)教计字124号——
- (十三)国家教委办公厅关于严肃考试纪律防止发生
舞弊的通知(电)…………… (194)
- 1986年1月6日(86)教电字011号——
- (十四)国家教委关于整顿考试纪律的通知…………… (195)
- 1986年5月27日(86)教学厅字007号——
- (十五)国家教委关于加强学籍管理整顿教学纪律杜绝
考试舞弊的通知(电)…………… (196)
- 1986年12月30日(86)教学字053号——
- (十六)国家教委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接受委托培养
学生管理工作暂行规定》的通知…………… (197)
- 1986年1月11日(86)教学字002号——
- 附件:普通高等学校接受委托培养学生管理工作
暂行规定…………… (198)
- (十七)国务院批转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出国留学人员

- 工作的若干暂行规定》的通知 (201)
- 1986年12月13日(1986)107号——
- 附件: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出国留学人员工作的若干
暂行规定(摘)..... (202)
- (十八)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接受华侨、台湾、
港澳青年进修、插班、旁听学习的通知..... (204)
- 1986年12月19日(86)教学字044号——
- 附件:华侨、台湾、港澳青年进入普通高等学校进修、插班、
旁听学习的暂行规定..... (204)
- (十九)国家教育委员会、劳动人事部关于高等学校学生
退学后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206)
- 1987年1月15日(87)教学字002号——
- (二十)国家教育委员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司转发北京市高等教育局
《对部分高等学校实行本科生转专科、专科生转本科有关
问题的通知》..... (207)
- 1987年7月7日(87)教学司字084号——
- 附件:北京市高等教育局对部分高等学校实行本科生转专科、
专科生转本科有关问题的通知 (208)
- (二十一)国家教委关于高等学校培养第二学士学位生
的试行办法..... (209)
- 1987年6月6日(87)教计字105号——
- (二十二)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高等学校工科本科
部分基础课课程教学基本要求有关问题的通知
..... (212)
- 1987年3月31日(87)教高二字005号——
- 附件:高等学校工科本科部分基础课课程教学
基本要求目录..... (215)
- (二十三)国家教育委员会高等学校优秀教材奖励

试行条例·····	(218)
——1987年3月13日(87)教材图字004号——	
(二十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221)
——1980年2月12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二十五)江苏省教委关于补发毕业证书有关问题的通知 ·····	(224)
——1988年12月7日苏教高政(88)55号——	
附件:国家教委关于高等学校处理遗失毕业证书的办法 ·····	(226)
——1988年7月18日(88)教学司字057号——	
(二十六)国家教委关于印发《高等学校教材工作规程(试行)》 的通知·····	(226)
——1988年1月5日(88)教材图字020号——	
附件:高等学校教材工作规程(试行)·····	(227)
(二十七)国家教委关于印发《高等学校出版社大中专 教材出版亏损限额补贴办法》等文件的通知·····	(233)
——1988年11月4日(88)教材图办字130号——	
附件一:高等学校出版社大中专教材出版亏损限额 补贴办法·····	(234)
附件二:关于高等学校出版社教材选题及出版计划 有关问题的意见·····	(236)
(二十八)国家教委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 设置暂行规定》的通知·····	(238)
——1989年4月4日(89)教高字002号——	
附件一: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暂行规定·····	(239)
附件二:1989年专业目录内需由国家教委审批的专业名单 ·····	(243)
编后记·····	(246)

第一部份 东南大学概况

(一) 概 况

东南大学是国家教委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是一所理、工、文、管多学科相结合，以工为主的综合大学。由国务院授权，可以审定教授、副教授任职资格，并有博士、硕士、学士学位授予权。

东南大学是我国最早建立的高等学校之一，位于六朝古都南京的中心，座落在玄武湖畔，交通便利，环境幽美。其前身可追溯到 1902 年创建的三江师范学堂，以后学校历经多次调整和更名，于 1921 年 6 月在南京高等师范学校的基础上建立国立东南大学，1928 年改名为国立中央大学。新中国成立以后，1952 年全国高等学校院系调整，以原中央大学工学院为主体，先后合并了多所院校的有关系科，在原中大校址建立了南京工学院。1988 年 5 月经国家教委批准，更名为东南大学。

目前学校设有：研究生院、成人教育学院、管理学院和无锡分校，21 个系、43 个本科专业、5 个专科专业，37 个硕士点、14 个博士点，1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学校现有教职员工 4192 人；教师 2100 多人，其中有教授和副教授 761 人。1989 年各类在校生一万余人，其中本专科生及外国留学生 8000 多人，研究生 1200 多人。

东南大学在长期的办学实践中不断探索创新，形成了“严谨求实、团结奋进”的优良校风。学校本科学制四年，实行学分制，学生修满必修学分和总学分可提前毕业，报考硕士研究生；品学兼优者可免试攻读硕士学位。教学中强调对学生的基础理论教育，注重拓宽学生的知识面，大力加强实践环节，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重视因材施教，对学习特别优秀的学生制定了优秀生选拔条例和实行重点培养措施。对优秀生设有奖学金，对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设有贷学金。东南大学毕业生素以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勤奋实干而著称。建国以来，学校为国家培养了近四万名高级科学技术人才，有许多人成绩卓著成为各个领域知名的专家和学者，有许多人成为政府部门、军队和企事业单位的领导干部和中坚。

东南大学既是教育中心又是科研中心。全校设有 11 个研究所、11 个研究中心、51 个研究室、88 个实验室、6 个相当规模的校办工厂。1985 年 1 月成立的出版社已出版并向全国发行教材图书三百种、音象出版物近百种，正在筹建激光照排中心。图书馆藏有 140 多万册书籍、10 多万本期刊，并设有外国教材中心。1978 年以来，共取得科研成果 450 多项，其中 200 多项获得国家、部委和省市科技成果奖。东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是国家甲级建筑设计院，所承担的设计遍及全国各地，并多次在全国获奖。校专利事务所受理的专利及推广项目数量在全国高校中也名列前茅。1988 年经国家科委批准，以高（新）技术开发为宗旨的东大浦口科学工业园列为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之一。

东南大学广泛开展国际学术交流，已与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英国、联邦德国、瑞士、日本等国的一些大学建立了校际合作，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广泛进行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学校还经常聘请外国专家、教授来校讲学、作学术报告；并有计划地选派人员出国留学、进修、考察和讲学。

东南大学学生生活丰富多彩。大学生科技文化协会下辖数、

理、化、文、史、哲、通讯、集邮、无线电、计算机等 20 多个分会。大学生艺术团由管乐队、民乐、声乐、曲艺、舞蹈、话剧等演出队组成。大学生运动队由田径、排球、篮球、体操、无线电测向等 10 多个队组成，有较高水准，比赛成绩优异。学校还多次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活动先进单位。

目前，全校师生员工同心同德，坚持改革，为把学校办成国内第一流、国际有影响的大学，培养更多优秀的四化人才而奋斗。

(二) 系科和专业设置

全校共设二十一个系，四十三个专业，名称如下：

系编号及名称	专业代号及名称	专业性质
01 建筑系	011 建筑学	工科
	012 城市规划	工科
	013 风景园林	工科
02 机械工程系	021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	工科
	022 铸造	工科
	023 电子精密机械	工科
	024 电子设备结构	工科
	机械制造工程（专修科）	工科
03 动力工程系	033 电厂热能动力工程	工科
	034 工程热物理	工科
	035 热能工程	工科
	036 生产过程自动化	工科
04 无线电工程系	041 无线电技术	工科

	042 电子仪器及测量技术	工科
	043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工科
	044 水声电子工程	工科
	045 信息工程	工科
05 土木工程系	051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工科
	052 建筑材料与制品	工科
	土木建筑工程 (专修科)	工科
06 电子工程系	061 物理电子技术	工科
	062 光电子技术	工科
	063 半导体物理与器件	工科
	064 真空技术及设备	工科
	065 电子材料与元器件	工科
07 数学力学系	071 应用数学	理科
08 自动控制系	081 自动控制	工科
	082 工业电气自动化	工科
	084 检测技术及仪器	工科
	085 精密仪器	工科
09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系	091 计算机及应用	工科
	092 计算机软件	工科
10 物理系	101 应用物理	理科
11 生物医学工程系	111 生物医学工程与仪器	工科
12 材料科学与工程系	121 金属材料与热处理	工科
13 社会科学系	131 马克思主义基础	文科
14 管理科学与工程系	141 工业管理工程	工科
	142 建筑管理工程	工科

15	哲学与科学系		
16	电气工程系	161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工科
		162 电气技术	工科
		电气工程（专修科）	工科
17	外国语言系	171 科技英语	外语
18	体育系		
19	化学化工系	191 精细化工	工科
		精细化工（专修科）	工科
20	经济贸易系		
21	交通运输工程系		
		211 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	工科
		212 环境工程	工科
		213 交通工程	工科
	图书馆	图书情报（专修科）	理科

（三） 专业介绍

1. 建筑系

建筑学专业 培养建筑设计方面的高级人才。学生毕业后主要到设计单位参加各类公共建筑(如医院、学校、影剧院、候机楼、宾馆、展览馆、体育馆等)、住宅和工业厂房的建筑设计工作,也可到科研单位及有关高校从事科研与教学工作。

建筑学是一门综合性很强的学科,要求学生既要掌握相当的工程技术知识,又要有一定的社会科学知识与绘画艺术素养,还须掌握计算机辅助设计等新的现代化技术。

本专业有硕士和博士学位授予权。

城市规划专业 培养城市规划设计方面的高级工程技术人才。学生毕业后将分配到城市规划设计院、建筑设计院以及有关的研究单位、高等学校从事设计、研究及教学工作。

学生在校期间将系统学习城市规划原理、建筑设计原理等课程,并接受建筑设计和城市设计的严格训练,掌握一定的规划设计理论。

本专业招收攻读硕士和博士学位的研究生。

风景园林专业 培养风景区及园林规划设计方面的高级人才。其毕业生可参加或承担国家级、省市级风景区各类公园和园林的规划与设计,也能完成风景建筑及一般城市型公共建筑的设计工作,既可在园林设计部门、也可到建筑设计单位或有关科研单位和高校从事设计、科研与教学工作。

风景区与园林规划设计是熔多种技术和艺术于一炉的工作。它的内涵包括环境规划学、建筑学、造园学、造型艺术等方面。本专业以建筑设计为基础,并以此作为专业特色。

毕业生可报考本专业、本系的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

2. 机械工程系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 机械制造业是一切工业的基础,从水中潜艇到宇宙飞船无一不是机械制造业的产品,从日常生活到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无一不需机械制造的技术装备。

本专业培养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设计、试验和研究方面的高级工程技术人才。要求学生在掌握力学、机械学、电子学、机械制造工程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及有关的工程设计方法的基础上,综合应用机械、液压、电气及计算机方面的技术,运用各种机械加工方法与生产手段将毛坯制成满足预期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力求取得最佳经济效益。

学生毕业后可以在机械制造厂、科研单位及高等学校从事设